

证券代码 600773

证券简称 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6-076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8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小英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监事，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全面地反映公司2016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监事会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北方广富林置业有限公司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监事会以赞成票 1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关于泉州市上实置业有限公司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谢小英、吴素芬回避表决。

四、监事会以赞成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企业陕西国能锂业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 我们作为公司监事, 对上述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 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以上关联交易, 交易程序合法, 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0 月 29 日